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委任董事及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4日的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說明者外，在本公告中所用詞彙的釋義與在該通告中所界定者相同。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竹平先生、李永祥先生、鄭傑先生、張朔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黃鈺昌先生獲委任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獲委任董事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按上述任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肖玉新先生、陸俊勇先生、殷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所有獲委任監事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按上述任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本公司第七屆執行董事的薪酬按照本公司業績及所其承擔的責任、風險取得。執行董事的薪酬按職工平均工資的4-10倍設計，並按0.8-1.2的倍數體現差別，由薪酬委員會提出意見，董事會批准實施；非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報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酬金每人人民幣6萬元(不含稅)。

本公司第七屆監事的薪酬按照本公司業績及所其承擔的責任、風險取得，以職工平均工資的3-8倍設計，並按0.8-1.2的倍數體現差別。非執行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報酬。

有關全部董事及監事之簡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18年1月8日發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上之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外，上述董事及監事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出任董事，亦無任職於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上述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上述董事及監事概無任何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的股份權益。

概無有關選舉及委任上述董事及監事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虞紅
董事會秘書

中國重慶，2018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周竹平先生(非執行董事)、鄭傑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永祥先生(執行董事)、涂德令先生(執行董事)、張朔共先生(執行董事)、黃鈺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以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辛清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振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